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美新材”或“公司”）于2022年12月2日以微信、电子邮件、电话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2022年12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卫峰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1、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收购清远市天堃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全资子公司广东精美特种型材有限公司拟按照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清远市天堃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结果4731.96万元（联信（证）评报字[2022]第A0850号），以4731.96万元收购清远市豪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清远市天堃工程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

鉴于出让方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收购清远市天堃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董卫峰、李雪琴、董颖瑶、董卓轩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3 日